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作为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科立”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2023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德科立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与意见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1,250.00 万元，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监事一致审议通过了此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 2,000 万元。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

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审议通过了此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原 2025 年度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2025 年 1-6 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本次增加预计额度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江苏芯融半导体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0	3,000.00	776.22	因业务发展需要增加采购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江苏芯融半导体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00.00	294.10	因业务需要增加销售
合计	/	3,000.00	2,000.00	5,000.00	1,070.32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江苏芯融半导体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江苏芯融半导体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肖如磊
注册资本	5,7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3-09-25
住所	无锡新吴区新洲路 15 号“汇鸿中天——无锡工业园”5 号厂房
主要办公地点	无锡新吴区新洲路 15 号“汇鸿中天——无锡工业园”5 号厂房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光电子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设计；5G 通信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光学仪器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肖如磊 43.86%、无锡得稳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70%、无锡芯光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53%、无锡得稳壹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35%、无锡融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02%、兰忆超 5.26%、杜黔 5.26%、姜雄伟 3.51%、陕西众投湛卢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5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人民币 2,555.07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336.40 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64.43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33.49 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人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	江苏芯融半导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的其他企业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双方交易能够正常结算，前期合同执行情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和采购产品，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相应的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本次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公司主要按照市场价格定价；如无市场价，按成本加成定价；

如无市场价，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则经双方协商定价。交易属于关联方日常经营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胜

王 胜

杨帆

杨 帆

